

# 以案说法

## 法官说法

# 与老板吵架被辞退该不该补偿

张某在玉环县一家公司干了10多年,去年4月他被解雇了,原因是他冲撞了公司的董事长。最近,这起劳动争议案件在玉环县法院有了一个结果。

**案情回放:** 张某和公司的结怨,出现在一次调查事件中。他所在的企业认为,张某在与董事长的对话中,情绪非常激动。他称董事长为“多少不三”(玉环当地方言),还准备对领导动粗。

2009年4月17日,公司作出

处理决定,认为张某“目无纲纪、口无遮拦、在办公场合恶性冲撞董事长、无理取闹,严重干扰了公司正常的工作和生产秩序”,并违反了公司内部制度,故予以辞退。

张某一怒之下,向玉环县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劳动仲裁。劳动仲裁委员会认为,张某违“章”的事实难以认定,遂裁决由公司支付赔偿金。对这一结果,张某不服,又告上了法庭。

日前,此案在玉环法院进行了公开审理,法院一审判决,公司要一

次性补偿张某37680元;判决生效后一个月内为张某补缴自2002年3月起至2009年4月期间的医疗保险费。

对此判决,双方均未提起上诉。**法官说法:** 公司内部的管理章程经全体职工代表大会通过,并予以公示,其内容也没有明显不妥,故对全体职工有约束力。同时,公司作出辞退决定经工会委员会通过,程序也合法。

然而,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

第(二)项规定“严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的”,应当理解为,劳动者违反用人单位内部规章的系列行为,给用人单位的正常生产经营和管理秩序造成严重后果。

此案中,用人单位并没有证据证明劳动者的行为给公司造成重大的损失。因此,从公平角度出发,用人单位据此解除劳动合同,应当给予被告一定的经济补偿

■本报记者 朱兰英  
通讯员 陈巧峰

## 安全提醒

# 下月起高速上 倒车、逆行将扣12分

在高速公路上行车,因路况不熟、车速过快等一些司机错过高速出口,而个别司机却图方便、赶时间,选择倒车、逆行,掉头回到原先出口。近日,高速交警部门透露,从4月1日起,这些交通违法行为将从原来的扣6分调整为扣12分。

今年以来,台州高速交警已处罚此类违法行为17起,其中因此类违法行为造成事故10起,造成事故率58%,特别是吴岙互通等分叉路段这种违法行为时有发生。“很多驾驶人不以为然,其实危险程度绝不亚于酒后驾车,一旦发生事故,后果将不堪设想。”高速交警张金永介绍。

去年11月,女司机陈某开着轿车从黄岩出发,准备去杭州看望读书的儿子,开到吴岙互通的分叉路口时,没有看路标开错了路,所以就倒车回到分叉路口,然后调整方向,不料倒了没有几米,就接连被两辆大货车相撞,轿车在路面上打了好几个圈才停了下来。

**交警提醒:**去年底,公安部对《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进行了修改,加强了驾驶人源头管理,对部分驾驶人主观过错大、严重影响道路交通安全、扰乱道路交通秩序的交通违法行为提高记分分值,加大对交通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

从4月1日起,在高速公路上倒车、逆行、掉头等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由一次记6分调整为记12分。使用伪造、变造机动车号牌,行驶证,驾驶证及使用其它车辆的机动车号牌、行驶证的行为从不计分为记12分。

此外,对违反禁令标志、禁止标线指示违法行为,记分由2分提高至3分。另新增了遇前方机动车停车排队或者缓慢行驶时,借道超车或者占用对面车道、穿插等候车辆记2分;以隐瞒、欺骗手段补领驾驶证记6分;机动车在高速公路或城市快速路上遇交通拥堵,占用应急车道行驶等2类违法行为记6分。

新规定还进一步细化了机动车驾驶证审验规定,对具有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未处理完毕、身体条件不符合驾驶许可条件、在一个记分周期内记分达到12分未参加教育和考试的,不予换发机动车驾驶证。

■通讯员 王益均 张金永

## 热点解答

# 调解后发现吃亏可申请再审吗?

曹先生问:

2005年,我的一个远房堂兄向我借了3.2万元人民币,借期为1年。到期后,对方一直不还。2007年年底,我向法院起诉,在审理过程中,我堂兄一再强调自己生意失败,损失惨重,乞求协商解决,我想到亲戚关系就心一软,同意他在2008年国庆前一次性归还我3万元,其余2000元我愿意放弃。最近,我从另外亲戚处得知,我堂兄借钱是为了去海南买房,去年海南房市大涨时,他把房子高价卖出赚了不少钱。请问,我现在能否向法院申请再审?

**本报作答:** 民事诉讼法第182条规定,“当事人对已经发生法律效力调解书,提出证据证明调解违反自愿原则或者调解协议的内容违反法律的,可以申请再审。经人民法院审查属实的,应当再审”。从你的陈述来看,不符合法律规定可以再审的情形。

另外,最高院相关的司法解释规定,人民法院发现原判决、裁定、调解协议有损害国家利益、公共利益等确有错误情形的,应当依照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的规定提起再审。因此,法院在对调解案件启动再审时,严格将启动事由限制在此解释规定之内,尽量避免事态扩大化的倾向。  
■王蓓

# “二进宫”的附加刑如何执行?

石先生问:

张某从农村来到城市,为快速揽财,实施了抢劫,被法院以抢劫罪判了有期徒刑八年,剥夺政治权利二年。刑满出狱不到半年,他就又因盗窃被法院以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一年。请问,张某“二进宫”尚未执行完毕的附加刑剥夺政治权利二年该如何处理?

刑剥夺政治权利的刑期从新罪的主刑有期徒刑执行之日起停止计算,并依照刑法第五十八条规定从新罪的主刑有期徒刑执行完毕之日或者假释之日起继续计算;附加刑剥夺政治权利的效力适用于新罪的主刑执行期间。

三、对判处有期徒刑的罪犯,主刑已执行完毕,在执行附加刑剥夺政治权利期间又犯新罪,如果所犯新罪也剥夺政治权利的,依照刑法第五十五条、第五十七条、第七十一条的规定并罚。

■王景龙 孙艳 胜秋

**本栏目由浙江思源昆仑律师事务所协办**  
主任:吕思源 常务副主任:吕俊  
本所擅长:民事、刑事、行政诉讼及非诉代理。  
地址:杭州市天目山路376号龙都大厦705室  
电话:0571-85124743、85021454  
网址: http://www.sykunlun.com/

## 社会镜像

# 给钱举刀为封口



山西实名举报“问题疫苗”的陈涛安收到恐吓短信:“疫苗的事情如果你不管了,我们老板会后给你五万块感谢费。如果你执意要管,我们老板花钱找人砍你一条腿还是很容易的……”  
■吴之如 画

### (2009)杭下商初字第2171号

**张娟期:**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延安路支行诉你和李振敢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上午9:30在瑞安市看守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 (2009)杭下商初字第1772号

**黄文斌:** 本院受理原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09)杭下商初字第1772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 (2009)杭下商初字第2089号

**应盛华:** 本院受理原告张崇南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09)杭下商初字第2089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向本院送达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 (2010)杭下商初字第212号

**傅汉铭、王文睿:**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延安支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午2:10在本院

的9号法庭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

### (2009)杭西商初字第2900号

**杭州富明鱼粉有限公司:** 本院对原告黄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09)杭西商初字第290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 (2009)杭西商初字第2322号

**吴传进:** 本院对原告杭州法莱利化工涂料有限公司诉你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09)杭西商初字第23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 (2010)杭西商初字第388号

**罗振峰:** 本院受理原告郭桂春诉你建设工程分包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0)杭西商初字第38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 (2010)杭西商初字第185号

**徐绍芳:** 本院对原告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0)杭西商初字第18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 (2010)杭西民初字第421号

**杭州三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浙江大学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诉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八十四条之规定,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

# 法院公告

2010年3月23日

### 洪军华、吴雅娟:

本院受理符滨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节假日顺延)上午9:00在本院2623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 (2010)杭西商初字第45号

**郑法、何红群:**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市江城支公司诉你们保险代位求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节假日顺延)上午9:00在本院2623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 (2010)杭西商初字第251号

**张小兰、胡长法:** 本院受理浙江中租汽车租赁有限公司诉你们二人租赁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二人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节假日顺延)上午9:00在本院2536法庭开庭审理。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 (2010)杭西商初字第292号

**裘一群:** 本院受理原告陈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节假日顺延)上午9:00在本院2536法庭开庭审理。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 (2009)杭滨民初字第440号

**杭州市萧山丛岭贸易有限公司:** 本院对原告浙江钱江置地有限公司诉你所有确认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09)杭滨民初字第4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

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 杭滨商初字第240号

**倪伟军、吴雅娟:** 本院受理符滨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节假日顺延)上午9:00在本院2623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 (2010)杭富商初字第548号

**洪军华、王利君:** 本院受理(2010)杭富商初字第548号原告孙晓春诉洪军华、王利君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原告起诉书要求你立即归还借款70000元,并应承担本案诉讼费。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本公告同时向你送达开庭传票,本院于2010年6月25日8:30在富阳市人民法院审判楼一楼二庭简案组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富阳市人民法院

### (2010)杭富商初字第143号

**俞成群:** 本院受理(2010)杭富商初字第143号原告刘亦伦诉俞成群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84条之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原告起诉书要求你立即归还借款30000元,并应承担本案诉讼费。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30日内。本公告同时向你送达开庭传票,本院于2010年6月25日8:30在富阳市人民法院审判楼一楼二庭简案组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富阳市人民法院

### (2010)杭桐分商初字第110号

**叶华平、叶清:** 本院受理原告陈军力诉被告叶华平、叶清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俩下落不明,现依法向你俩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应诉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保全裁定、保全房产材料及开庭传票等诉讼文书。原告陈军力诉请你们共同归还借款本金30000元,并依照0.405%的月利率支付自2009年8月3日起算的逾期利息。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

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的15日和30日,并定于2010年6月27日上午9时在本院分水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判决。  
桐庐县人民法院

### (2009)宁海商初字第1985号

**褚孟雷:** 本院受理原告陈素云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09)宁海商初字第198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 (2009)宁海商初字第2022号

**胡品、王超娜:**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09)宁海商初字第20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 (2009)宁海商初字第2024号

**曹剑:** 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诉你们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09)宁海商初字第202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

### (2009)甬鄞商初字第2112号

**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鸿欣服饰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原告宁波市鄞州天恩服装辅料厂诉被告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鸿欣服饰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2009)甬鄞商初字第2112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鸿欣服饰有限公司在本判决书生效后10日内返还原告宁波鄞州天恩服装辅料厂货款35527.2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4268元。本案案件受理费821元、公告费650元,合计诉讼费1476元,由被告宁波东钱湖旅游度假区鸿欣服饰有限公司负担1450元。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